

枣庄高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1 年 1 月 25 日

高建集团综合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要求，现向社会公开枣庄高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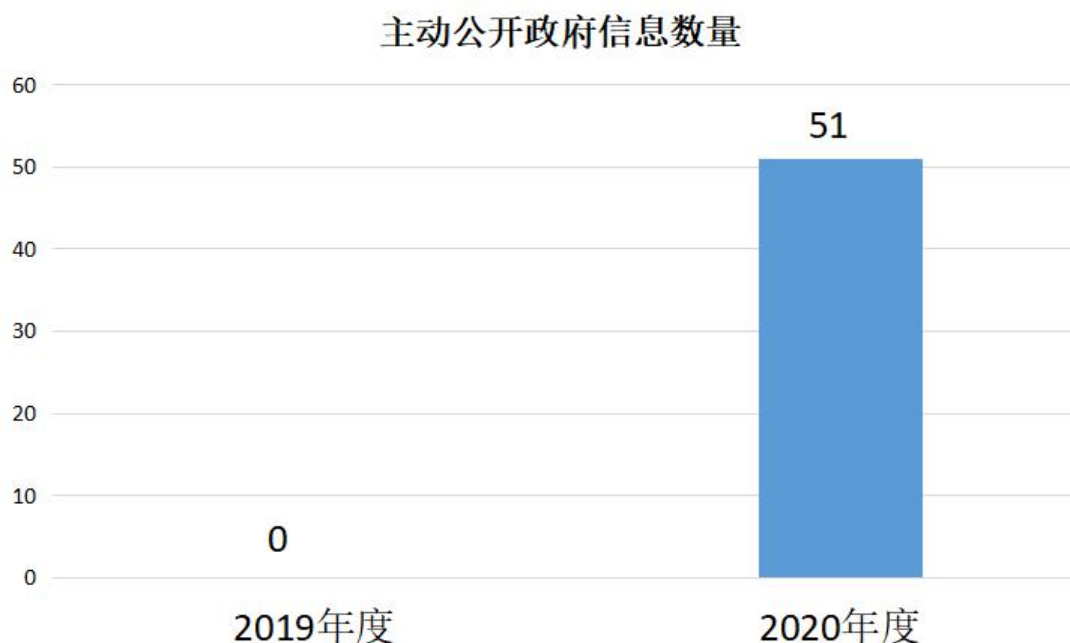
2020年，枣庄高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规定的有关通知要求，遵循依法、准确、及时、公正和便民的原则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细化分解任务，加大督导力度，全面推进组织建设、平台建设、制度建设，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不断提高工作透明度进一步增强，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

2020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1条。
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- 1、政府网站。2020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51条。
- 2、其他方式。2020年公开各类政府信息0条。

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0 年未收到申请公开的情况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被举报投诉的情况

2020 年没有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申请、申诉和行政诉讼案件以及被举报情况。

（五）信息平台建设情况

集团综合办公室是信息公开工作的主管部门，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集团信息公开工作。集团从事信息公开工作专（兼）职人员共计 4 人。

（六）信息管理情况

依托枣庄高新区政府网站，建设集团统一规范设置信息公开

专栏，加强信息公开指南、年报、制度、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等信息资源的梳理、归集，同时优化栏目页面设置，运用列表、超链接等方式展示相关内容。注重加强平台衔接，坚持数据同源，整合政务服务、政民互动等专业系统平台，信息获取更加便捷、规范、权威。

（七）监督保障情况

1. 加强日常监督指导。每月定期监测通报各专栏信息上传公开情况。及时指出监督工作中的共性或个性问题，为开展自我监督提供借鉴和指导。

2. 加大考核力度。发挥考核“指挥棒”作用，促进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，形成工作有部署、实施有检查、年终有考核、违规违纪有责任追究的工作机制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
	不予公开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建设集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积极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。一是专业技术人员缺乏，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方面可投入的力量有限；规章制度体系还需要进一步完善，未能覆盖相关信息系统安全的所有方面。二是缺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专门机构和专职工作人员。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不完善。

对于上述所存在的问题，建设集团将高度重视，将在2021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予以完善：一是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大公开力度、改进公开方式，完善落实工作机制。二是继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培训和队伍建设，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

平，提高专业素养。三是建立健全长效机制，完善监督考核保障机制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年度绩效考评中的权重，做到到信息真实、准确，形式规范、程序合法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目前建设集团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建设集团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联系（电话：0632-7689899，电子邮箱：gxqjsjt@163.com）。